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李佩紋

電話：06-3901128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pwlee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10269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0269093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法務部假高雄市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「公義關懷·檢察文物展」（南部巡迴展），展件內容豐富，請 廣為宣傳或配合文康活動前往參觀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（以下簡稱高雄高分檢）101年3月29日高分檢玲文字第10110000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核心價值：希望透過各項歷史與現代文物的展現，讓民眾瞭解檢察官這個工作，並希望能夠藉由展覽，拉近與民眾的距離，提昇民眾對檢察機關的信賴。
- 三、展覽期間：101年4月16日至101年5月2日上午。時間：上午9時至下午5時止。
- 四、展出地點：高雄市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（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20號）圓形中庭。
- 五、展期中參觀之公務員於不同日期前往參觀者，均給予2小時學習時數。各機關配合文康活動前往參觀，若集體參觀請造冊(機關、團體名稱、參觀人姓名、身分證字號)以便高雄高分檢人事室登錄學習時數之作業，並歡迎預約俾便



裝

訂

線

安排導覽人員作解說（機關團體預約單如附件）。

六、定時導覽：每日10:00、11:00、14:00、16:00等四場。

七、本文物展簡介摺頁，已另建置於高雄高分檢外部網站(www.ksh.moj.gov.tw)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八、高雄高分檢聯絡人：文書科長黃絹琇（預約電話：文書科07-5524111分機469或07-5533706）、電子信箱：jane@mail.moj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2012-04-02
14:58:44
電子公文
章

裝



訂



45 線